公司代码:605188　　公司简称:国光连锁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95,58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37,168,500.00元(含税),本次拟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07%,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下一年度。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光连锁	60518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忠南	廖芳
办公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
电话	0796-8117072	0796-8117072
电子信箱	investors.gg@jxggls.com	investors.gg@jxggl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以立足以来主要从事连锁超市、百货商场的运营业务,公司立足于江西省内,多年来通过深耕本地市场,持续推进门店升级转型,成为以生鲜、食品为核心品类的零售企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门店71家,是江西省商贸流通行业首家上市企业,江西本土领先的连锁经营企业。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142,105,660.82	1,714,807,507.39	24.92	1,556,360,131.02
营业收入	2,254,287,517.49	2,527,154,670.90	-10.80	2,293,455,1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89,354.73	114,470,492.89	-7.41	85,510,58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582,502.97	100,298,124.99	-19.66	86,463,61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7,379,248.88	814,070,711.88	36.03	699,600,2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758,044.72	222,640,788.25	-13.87	175,738,053.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11.54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11.54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2	15.12	减少3.9个百分点	22.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64,438,379.37	526,305,851.20	533,670,289.89	529,872,99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37,198.63	23,517,231.57	10,521,941.96	18,512,98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480,776.52	18,985,383.45	7,025,640.66	3,090,70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27,134.87	18,726,866.75	52,794,880.46	-3,490,837.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上月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0	252,055,934	50.86	252,055,93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金根	0	86,000,000	17.35	86,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蒋淑兰	0	43,155,763	8.71	43,155,763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志超	0	21,611,695	4.36	21,611,695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智敏	0	14,404,576	2.91	14,404,57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10,799,998	2.18	10,799,99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春香	0	10,772,034	2.17	10,772,03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吉安市井开区齐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00,000	0.85	4,200,000	无	0	其他
吉安市井开区利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	0.20	1,000,000	无	0	其他
吉安市井开区福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	0.20	1,000,000	无	0	其他
吉安市井开区弘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	0.20	1,000,00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由胡金根、蒋淑兰、胡志超、胡智敏持股;胡金根、蒋淑兰、胡志超、胡智敏、胡春香为基于一致行动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吉安市井开区齐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利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弘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福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由蒋淑兰担任普通合伙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是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吉安市井开区齐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利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弘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井开区福兴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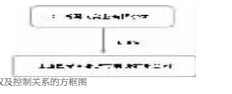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有关部分。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赣州国光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2	宜春市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宜春国光	100		投资设立
3	江西国光商业配送有限公司	配送公司	100		投资设立
4	新余国光商业有限公司	新余国光	100		投资设立
5	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云创科技	100		投资设立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年报第十一节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1-018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2021年4月27日在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公司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云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全体监事对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审核后认为:

1、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并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本次拟分配的利润,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符合股东利益。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结合行业特性和实际经营需求,切实开展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能够概括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工作,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

(七)《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2020年公司各监事共计发放薪酬171.97万元(含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之所需,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的经济行为,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十七)《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1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0)。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备查文件

(一)《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1-019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情况,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989,354.73元,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69,247,141.1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40,966,296.94元,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95,5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168,500.00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额达公司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0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期资金需求、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比例与公司可分配利润总额、资金充裕程度、成长性等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符合股东利益。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并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1-022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国光连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国光连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门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851.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7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70.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门店建设项目	否	11,524.59	11,524.59	11,524.59	6,570.10	6,565.15	-4,973.00	2021年9月	-79.15	不适用	否
连锁门店改建项目	否	2,647.87	2,647.87	2,647.87	790.95	790.95	-1,857.22	2019年12月	29.86	不适用	否
吉安物流配送中心升级项目	否	3,361.57	3,361.57	3,361.57	385.43	385.43	-2,976.14	11.47	2021年1月	不适用	否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1,317.61	1,317.61	1,317.61	842.53	842.53	-475.08	63.94	2021年8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18,851.64	18,851.64	18,851.64	8,570.10	8,570.10	-10,281.54	45.4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7,948,789.17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自筹资金,随资产管理期限滚动使用,并将另行公告具体实施情况。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7,948,789.17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理财。公司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计购文理财产品1,300万元,本期累计到期理财产品1,300万元,共产生收益9.23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持有募集资金理财产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起始日	现金管理终止日	投资收益(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到期收回
1	中国农业银行	“汇利丰”2020年第590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300	2020.8.12	2020.11.6	9.23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光连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国光连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国光连锁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门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1-024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担保金额: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2021年度信贷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

●是否有反担保:无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2021年度信贷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担保有效期限内的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具体事宜。

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预计额度分配情况为: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4亿元人民币,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1亿元人民币。公司可根据各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在不同的全资子公司之间(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制权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调剂使用担保额度。

公司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预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1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11000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红旗大道68号	胡金根	商业零售
2	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高新区沙河工业园杨仙岭路与光明路交汇处	王冬萍	食品加工、仓储配送

续表: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年度财务指标				2021年一季度财务指标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60,474.34	36,070.69	92,589.99	3,962.35	84,793.54	37,099.17	24,323.23	1,028.49
2	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985.37	982.16	0.00	-17.84	3,745.30	3,739.99	0.00	-3.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本项议案是公司确定年度对外担保的总安排,《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发生时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信贷融资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上述担保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0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1-025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资金: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获得一定的收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1.投资理财产品的目的

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资金来源、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经理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应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预计公司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合格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214,210.57万元,负债103,472.64万元,净资产110,737.92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5,428.75万元,净利润10,598.94万元,在现有的额度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要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公司委托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赎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拟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收回本金	累计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固定期限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0	3,000.00	6.15	-
2	固定期限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50.00	35,050.00	183.25	-
3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	2,400.00	0.95	-
4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91,971.00	205,906.00	1,095.58	27,960.00
合计		222,421.00	246,356.00	1,285.93	27,9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96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4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1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9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4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八、上网公告